



# 敘事講道法－以馬可福音來宣講

李定印

美國舊金山神學院教牧學博士

本院教牧協談專任講師

## Abstract

This article will introduce the concept and method of narrative preaching. Charles Campbell mentions the origin of narrative preaching with H. Grady Davis, who wrote in 1958 that “we preachers forget that the gospel itself is for the most part a simple narrative of persons, places, happenings, and conversation.” In the past for many years, homileticians have advanced Davis’s views what is called “narrative preaching,” a style that recognizes the power of stories to shape and nurture our faith. This article will have the several examples to illustrate narrative preaching through Eugene Lowry, Thomas Long and Stephen Farris. Finally, the writer analyzes the gospel of Mark by narrative preaching for providing four narrative themes: 1. the identity of Jesus 2. the ministry of Jesus 3. the role of disciples 4. the female followers of Jesus. These themes will help readers understand the methods of narrative preaching.

關鍵字：敘事講道，身分，服事，門徒，婦女跟隨者



## 前言

「敘事的方法」是後現代所主張的理論之一，它不僅在神學領域上大發光彩，也進而影響了講道學的面貌。因為講道學的根基之一：釋經，就因敘事的方法產生極大的成果。藉著釋經的轉變，敘事的方法應用於講道學，更是增添不少功力。因此在講道學方面，敘事講道的起源可從美國 Charles Campbell 的書 *Preaching Jesus* 中了解，Campbell 說早期在 1958 年 H. Grady Davis 就提出敘事講道的基本概念：「我們講道者不應該忘記，福音書本身就是人們、地點、事件和對話的簡單敘事」<sup>1</sup> 在接下來的四十年裡，Fred Craddock、Edmund Steimle 和 Eugene Lowry 將 Davis 這樣的概念發揚光大，具體稱為「敘事講道」，一種運用故事的力量來組合成講道的型態，形塑和豐富我們的信仰。

## 本論：敘事講道原則上分為三種進路

- 一、以聖經經文脈絡為主體，整體上所使用的經文是敘事型的經文，講道的安排完全照著經文內容的發展而成，忠實故事內容。
- 二、以故事的結構來形成講章，因為故事有戲劇化的情節，充滿懸疑和高潮，將經文中各樣的故事情節發揮出來。Eugene Lowry 是屬於這種進路的講道者。
- 三、運用想像和隱喻從人類的經驗中敘說上帝的恩典，這個形式的講章不只是專注在故事經文，也要講道者運用想像力。Fred Craddock 指出這是一種歸納式的講道（inductive preaching），比推論式（deductive model）更能將福音連結在人類的經驗。什麼是歸納式講章？就是講章必須從會眾的情境和經驗中所產生出來的信仰故事，一一的歸納成一個主題：愛、信心、恩典。Edmund Steimle 就在他的書 *Preaching the Story* 談到一篇講章的構成是由講道者、會眾的世界和聖經經文三者交織而成。

<sup>1</sup> Charles Campbell, *Preaching Jesus* (Eerdmans: Grand Rapids, 1997), 117.





另一位著名的美國講道學教授 Thomas Long 是以文學型態中各種材料、因素來處理敘事講道，使得我們更能洞察敘事講道的功能。Long 指出聖經擁有故事和文學的形式，故事有戰爭故事、宮廷故事、背叛故事、醫治故事、神蹟故事等，聖經可說是故事的大集合；另一文學形式有詩歌、預言、智慧、比喻、啟示等，整個文學的形式廣佈在聖經當中。因此，Long 強調這兩者充滿聖經作者的藝術手法和他的神學觀，而敘事的文學型態就是在這種藝術和神學交織下的作品。<sup>2</sup>

Long 解釋為什麼「敘事」是那麼重要具體的聖經作品？因為所有的聖經作者一致認為上帝是歷史的主宰和供應者，既然如此，就不能隨意連結一些不相關的事件成為「歷史」。這歷史必須含有神學和次序，才能一一的說明全能的上帝與有限的人類之間的「互動」。這樣的歷史就必須通過敘事指向真理，用故事揭開全能的上帝是如何的守「約」，而人類又是如何的有限和脆弱！<sup>3</sup>

## 情節的設計

Long 指出講道者可運用情節的動力來探索經文，其中包含三個部分：

1. 什麼是故事最初的需求 (need)？
2. 故事最後又如何處理這個需求？
3. 從開始到結束，用的是什麼路徑？

### 以馬可福音為例：

馬可福音 3: 1-6 關於耶穌在安息日醫治手枯萎的人的故事，這故事不僅是一個簡單的醫治故事，而是帶有一個需求（疾病）、一個行動（醫治）、一個結果（復原）。

3:1 耶穌又進會堂；那裏有一個人，他的一隻手枯萎了。

<sup>2</sup> Thomas G. Long, *Preaching and the Literary forms of the Bible* (Philadelphia: Fortress Press, 1989), 66-67.

<sup>3</sup> *Ibid.*, 68-69.



3:2 有些人在窺伺，要看耶穌在安息日治不治病，好控告他。

耶穌走進會堂看到了兩個需求：一是病人的期待，另一個是法利賽人的期待。一個是想得醫治，一個是想要控告，這是兩種非常相反地需求。而當耶穌真正醫治的行為實施之後，同時滿足了這兩個需求。後來的結果是如何？

3:5 於是他對那病人說：「把手伸直！」那人一伸手，手就復原了。

3:6 那些法利賽人從會堂出來後立刻和希律黨人商量要怎樣對付耶穌，殺害他。

在兩難的情況下，耶穌選擇了醫治的行動。我們讀者有沒有察覺到法利賽人控告耶穌，是因為耶穌在安息日實行醫治，而耶穌是安息日的主，為了愛和憐憫，讓人可以在安息日得到醫治，但是卻被一群堅守律法的人決定殺害！耶穌提昇了安息日的神聖意義，可是人類的罪行讓安息日變得僵化沒有意義。這故事從頭開始，耶穌看重的是人的生命，而法利賽人卻是看重沒有生命的律法。

最後結果，耶穌說：「把手伸直！」那個人的手復原了，他的生命不再被視為殘缺，在上帝的愛裡他是完全的。

### 以路得記為例：

若將整個故事以小主題來命名每個情節，路得記將是很具有代表性的故事。請看下面這個圖。<sup>4</sup> 尤其路得記的情節發展是由上往下走，敘述一個家庭勇敢的離開故鄉到外地移民，卻碰到了極大的難處，最後我們好像看到只剩一對寡婦已經到了生命的谷底，後來奇蹟式的再慢慢往上發展到了高潮。不但如此，情節的安排還能一一的對照，讓我們讀者一目了然，馬上領悟出路得記的奧妙之處，原來是上帝在掌權！

<sup>4</sup> Ibid., 84.





No King

A king: David

No Food

Food: Nursing

No Son

A Son: Obed (俄備得)

No Name

A Name: Naomi

### EMPTINESS

#### 其他敘事的重點：

1. **關鍵詞**：聖經的敘述者可能用一個字眼或片語，來帶出更大的意義和象徵。舉例像路加福音 22:53 「我天天和你們在聖殿裏，你們並沒有下手；但現在是你們橫行的時刻，黑暗掌權了。」「黑暗」這個字眼是具有神學意義的，因為耶穌提到在聖殿中，他們沒有下手是因為有上帝的光在耶穌的身上，但此時黑暗已經聚集所有反對上帝的力量，要將耶穌逮捕起來迫害！
2. **地點**：聖經故事中的地點是有其特別的含意。例如馬可福音在第一章有六次提到曠野，這個地理意義是具有屬靈意義，因為在曠野中都連結爭戰、禱告和安靜的靈性導向。
3. **平行故事**：有時聖經敘述者在陳述故事時，還會提醒我們還有相關的敘事。例如路加福音第七章：耶穌使寡婦的兒子復活。這故事與以利亞有相同的敘事。創世紀第二十九章：雅各娶“錯”老婆，與父親以撒祝福“錯”兒子（雅各），也是相同的敘事。<sup>5</sup>
4. **連結故事**：一個主要的聖經故事不一定單獨的存在，可能還有其他的故事編織而成，而讓主要的故事發揮更深的意義。例如：馬可福音第八章，主要的中心是彼得確認耶穌是基督（8:27-29），但是這段經文之前卻有一個耶穌醫治瞎眼的故事

<sup>5</sup> Ibid., 81-82.



(8:22-26)，而這裡為什麼發生耶穌接觸那位患者兩次，才讓他看清楚？是耶穌功力有問題嗎？不是，而是敘述者擺下的一個伏筆，說明彼得他們對耶穌的認識只對了一半，一直到耶穌被釘十字架斷氣之後，羅馬的百夫長看到整個情景，說這個人真是上帝的兒子。這才把耶穌另外的真正身分，完全的揭露出來。所以那個醫治的故事，就是具有連結故事的功能。

## 敘事情節的講道方法：

筆者要介紹 Eugene L. Lowry 的研究，因為在他的書 *The Sermon: Dancing the Edge of Mystery* 中提供了一個以「敘事方法」準備講道的理論，以下就是他準備講道的概念和步驟：<sup>6</sup>

### 一、敘事講道的概念：

Lowry 強調聖經的敘事方法，是以說故事的方法，再加上活生生的基督徒生命為焦點的方法，以下有所列了幾個敘事概念：

1. 在歷史的背景中重述這個聖經故事，在結尾時引發出上帝對我們的呼召。
2. 運用當代的人物與地點，說一個從聖經的故事裡所浮現的「新故事」。亦就是讀聖經的經文，而後講道者說出對這個故事的當代觀點。
3. 與我們的故事同行：從我們自己信仰裡的掙扎故事開始，而後引入到經文裡；然後再說一點我們自己的故事，再帶進經文中。如此的往前往後地重複，一來一回地編織成一個主要的結論。
4. 提起故事的一個主要觀點，用第一人稱來重述這個故事，朝向任何可能性的方向發展。

<sup>6</sup> Eugene L. Lowry, *The Sermon: Dancing the Edge of Mystery* (Nashville: Abingdon Press, 1997), 90~113.





## 二、敘事講道的步驟：

### 參與 (Attending)

1. 將自己融入在經文裡
2. 尋找困難、麻煩之處
3. 將自己置放在驚奇之處

### 想像 (Imagining)

1. 命名重要的議題、圖像和事件
2. 反覆思考可能性的連結
3. 以學者的角度來探討

### 形成 (Shaping)

1. 命名講道的焦點與策略
2. 設計「突然轉變」與「好消息」出現的位置
3. 組織整個講道的順序
4. 命名這篇的目標

## 敘事情節的經文範例：

目前敘事的方法是將聖經故事視為具有各種情節 (plot)、人物的生動材料，在這些情節中有對比、諷刺、隱喻；有高潮、下坡、迴旋……等等，引導讀者聽眾進入一條深具意涵的路線，讓人洞察到上帝國的奧妙。Lowry 就是運用故事的情節當作講道結構的方法。首先他是以情節 (plot) 做為講道的主要焦點，認為講道好像一個故事，並且在它的過程中含有四個情節：<sup>7</sup>

衝突 → 糾葛 → 突然改變 → 顯露  
 Conflict    Complication    Sudden Shift    Unfolding

<sup>7</sup> Eugene L. Lowry, *The Sermon: Dancing the Edge of Mystery*, 90~113.



在這個故事的演變過程中，Lowry 強調最重要的是「好消息」(Good News) 應該要在什麼時候出現？<sup>8</sup> 另外 Lowry 使用 *unfolding* 這個字來替代 *resolution* (結果)，有他特別的用意。因為他認為最後的情節，不一定是個大家共同的結論，而應該是開放式的，讓人可以去做選擇，以致於有不同的下場。

1. 衝突——→ 糾葛——→ 突然改變——→ 顯露  
好消息

舉例：法利賽人和稅吏的禱告 (路 18:9-14)

法利賽人和稅吏兩人都是經過在信仰裡的掙扎衝突後，有相當大的改變，一個在聖殿裡自認為是好人，一個在外面承認自己是壞人。耶穌在他們這樣改變的後面，將好消息講出來，向眾人顯露出，到底誰是真正上帝所喜悅的人。其實眾人馬上就能體會出耶穌的意思，那就是沒有人可以在上帝的面前自評為好人。

2. 衝突——→ 糾葛——→ 突然改變——→ 顯露  
好消息

舉例：葡萄園工人的比喻 (太 20:1-16)

當園主與最早進去葡萄園工作的工人，講好工資是一錢銀子。後來園主不忍心看到還有一些找不到工作的人，於是一批一批地招呼他們進葡萄園工作。但是在發工錢的時候，最早的那一批工人改變心意，希望主人多給，並在他們埋怨的當時，主人就說出上帝國的好消息，亦就是在上帝的家裡，每一個人都是一樣的。

3. 衝突——→ 糾葛——→ 突然改變——→ 顯露  
好消息

舉例：耶穌醫治瞎眼的人 (約 9:1-41)

<sup>8</sup> Ibid., 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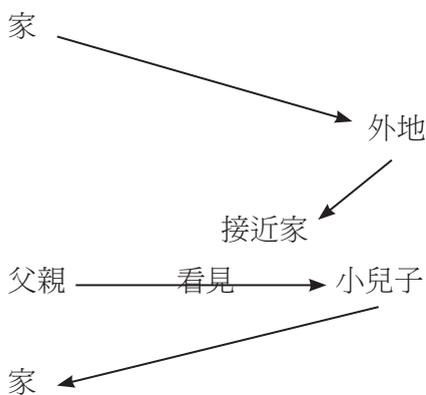


這事件的開始，耶穌與他的門徒之間就產生了認知上的衝突，門徒認為這人瞎眼是犯罪的結果，耶穌認為在這瞎眼的人身上要顯出上帝的榮耀。接下來是情節的糾葛過程，法利賽人運用各種交叉的漫長質問，希望否定這神蹟是來自於耶穌。最後耶穌再次出現，對那被醫治的人說出好消息，使得那人不僅肉眼得以看見，而且是在生命中「真正」看見上帝的兒子，並且向他跪拜，願意改變人生的態度去跟隨耶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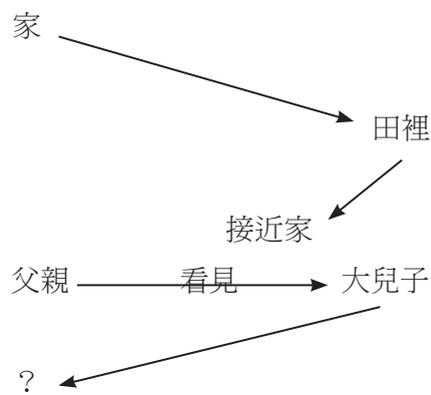
以上是 Lowry 對福音書所提出的例子。另外，筆者想再介紹其他學者的例子，以便讀者們更能掌握到敘事情節的方法。著名的加拿大講道學教授 Stephen Farris 在其著作 *Preaching That Matters – The Bible and Our lives* 中以「浪子回頭」的比喻，帶領我們看到另一種敘事情節的安排：<sup>9</sup>

### 對比式的情節：路 15:11-32

- 1a 小兒子到外地
- 2a 小兒子在接近回家的路上
- 3a 父親主動去見他，帶領他回家



- 1b 大兒子到田裡
- 2b 大兒子在接近回家的路上
- 3b 父親主動去見他，苦勸他回家



<sup>9</sup> Stephen Farris, *Preaching That Matters-The Bible and Our lives* (Louisville: Westminster John Knox, 1998), 109.



浪子回頭這個故事是我們非常熟悉的，但是經過 Farris 將整個故事對比化後，讓讀者突然又開了另一種視野與瞭解。首先，大兒子和小兒子同樣離開家，但是目的不同：一是作工，另一個卻是享受。最後兩者要回家的心態，亦是大不相同：大兒子要回家休息（享受），而小兒子是要回家當僕人（作工）。可是在他們還沒回到家的路上，也就是接近門口前，同樣地都是由父親在外面去擁抱、勸說他們回家。在 Farris 的圖表上特別標明，大兒子最後是否聽從父親的勸慰回到家裡，做了一個「問號」。這也是為讀者預留了選擇的空間，若你是大兒子的話，你會做怎樣的選擇呢？這在敘事的方法上我們稱之「開放式的結局」，這也幫助我們在講道上，給聽眾一些挑戰。

## 以馬可福音來宣講：

馬可福音主要是在介紹耶穌的故事，這故事的開端是從施洗約翰在約旦河的曠野宣講悔改的信息；而故事的結束是幾個婦女從墳墓出來後，安靜的逃離開。開始是一位先知勇敢宣講基督要來的信息，最後是另外幾位婦女卻是不敢傳講基督復活的消息，這是馬可福音整體上所帶給讀者一個很強烈的對比。

施洗約翰是在曠野宣講，而婦女們是在墳墓遇見天使，這兩個地點都有相似之處：曠野 & 墳墓（1:2-13 和 15:42-16:8）

這兩個地方在馬可的故事中，提供了幾個平行對照：

- 這兩地方都是離開人類居住的世界，並且連接著死亡、孤寂。
- 在死亡之地展現新生命的起點（洗禮 / 復活）。

曠野（1:2-1:13）—無生命。約翰的宣告：彌賽亞、洗禮：生命的更新

墳墓（15:42-16:8）—死亡。天使的宣告：耶穌復活、永恆的生命

在整體信息上，我們可以將馬可福音的經文架構，分析出有四個敘事的主題：

- 一、耶穌的身分
- 二、耶穌的服事
- 三、門徒的認知





## 四、婦女的跟隨

### 一、耶穌的身分

#### 讀者的認知：

在敘事者的描述中，其實讓讀者一目了然，原來耶穌真正的身分。

1. 上帝的兒子，耶穌基督的福音是這樣開始的。(可 1:1)
2. 施洗約翰宣講：「在我以後要來的那一位比我偉大多了，我就是蹲下去替他脫鞋子也不配。我用水給你們施洗，他卻要用聖靈給你們施洗。」(可 1:7-8)
3. 耶穌接受洗禮之後，從天上有聲音傳下來，說：「你是我親愛的兒子，我喜愛你。」(可 1:11)
4. 耶穌帶著彼得、雅各，和約翰，悄悄地上了一座高山。就在他們面前，耶穌的形象變了，彼得和其他的人都很害怕，不知道該說甚麼才好。有一朵雲彩籠罩了他們。忽然，從雲裏有聲音傳出來，說：「這是我親愛的兒子，你們要聽從他！」(可 9:7)

#### 魔鬼的認知：

1. 「拿撒勒的耶穌，你為甚麼干擾我們？你是來除滅我們的嗎？我知道你是誰；你是上帝的聖者！」(可 1:24)
2. 那些被污靈附身的人一看見他，就俯伏在他面前，喊說：「你是上帝的兒子！」(可 3:11)
3. 耶穌一下船就遇見一個從墓穴出來的人；這個人被污靈附著，大聲喊：「至高上帝的兒子耶穌，你為甚麼來干擾我呢？我指著上帝求求你，不要折磨我！」(可 5:7)

#### 諷刺性的認定：來自耶穌的敵對者

##### 1. 信仰上的身分 -----

大祭司的口中所說：「你是不是基督，是那位該受稱頌的上帝的兒子？」耶穌回答：



耶穌回答：「我是！你們都要看見人子坐在全能者的右邊，駕著天上的雲降臨！」因為如此的對話，引起大祭司認定耶穌褻瀆上帝，決定處死耶穌。（可 14:61-64）

## 2. 政治上的身分 ----

彼拉多問他：「你是猶太人的王嗎？」耶穌回答：「這是你說的。」（可 15:2）

羅馬士兵故意向耶穌致敬，說：「猶太人的王萬歲！」（可 15:18）

在十架上，他的罪狀牌上寫著：「猶太人的王。」（可 15:26）

### 敘事洞見：

一連串認定耶穌身分的錯失：首先是魔鬼知道耶穌，但不接受和敬畏耶穌。再來是彼得認出耶穌的身分，可是後來卻說不認識耶穌。最後那些敵對者雖然正確的說出耶穌的身分，但卻是用高度諷刺的心態來表現。<sup>10</sup>

最後的認定：來自一位羅馬的百夫長，在現場看到耶穌的死亡過程，最後宣告耶穌是上帝的兒子：「這個人真是上帝的兒子！」。（可 15:39）

## 二、耶穌的服事

從馬可福音整體來看耶穌的服事，好像是從「成功的故事」轉變為「受苦的故事」。若從馬可福音的中心—彼得的宣告（8:29），來分為兩個階段。第一階段是耶穌從曠野開始到彼得的宣告，第二階段是從彼得的宣告到空墳墓。這兩個階段的氛圍是相當的不同，第一階段耶穌是受歡迎的，而第二階段耶穌卻是處處被人背棄迫害。

〈第一階段〉是耶穌從曠野出來就宣告“上帝的國近了”（1:15），然後呼召門徒來跟隨祂，這些門徒都忠心的跟隨。耶穌一路上醫治病人、驅趕邪靈、赦免罪人、餵養眾人、克服風浪，讓群眾慕名蜂擁而來，讓他不得不帶著門徒退到曠野。因著祂吸引渴慕的信眾，而導致其他的宗教人士眼紅，攻擊隨之而來。

當耶穌面對那些質疑祂的宗教權威者一連串問題時，祂所回應的內容卻是從上帝

<sup>10</sup> David J. Ourisman, *From Gospel to Sermon---Preaching Synoptic Texts* (St. Louis: Chalice Press, 2000), 37.





而來的教導，開啟真理的亮光，讓自以為是者無地自容。一波又一波的危機來到時，耶穌的態度是安穩堅定的，讓本來安靜的門徒們第一次發言，就是討論耶穌的身分，4:41「為什麼連風和浪都聽他的話？」接下來在 8:27-30 耶穌問門徒兩個問題「一般人說我是誰？」、「你們說我是誰？」，在此時彼得宣告：「你是基督。」成為福音書中最高潮之處。

〈第二階段〉就以彼得的宣告開始，讓讀者進入耶穌真正的身分與服事的實況。因此馬可福音的敘述者將耶穌的三次受難預言也開始一一的鋪陳（8:31, 9:31, 10:33-34），但在每一次的受難預言之後，彼得和其餘的門徒的反應是與其宣告大不相同，是一種否定和失敗的呈現，完全與第一階段的表現相去甚遠。門徒信仰上的忠心幾乎不見了，只看見他們人性的盤算與軟弱，最後產生猶大的背叛。

#### 敘事洞見：

故事的最後角色是一群婦女，她們看見空墳墓和天使，也聽到天使所宣告復活的信息，可是她們卻害怕沒有告訴他人。（16:9 之後的經文是後來再加上去的）

整體來看，馬可福音的作者並不像其他的福音書作者，要敘述一個勝利的故事，反而留下許多的空間讓讀者去思考：耶穌的服事完成了嗎？婦女們到底有沒有講？門徒最後的情況如何？

這世代的教會仍然不願面對一個無力和害怕的信仰煎熬，只喜歡振奮有力的成功，因為俗世的人們只朝向強而有力的領袖，看重光鮮亮麗的外表。教會在這世代像門徒和婦女一樣，仍掙扎在聖俗之間。

### 三、門徒的認知

耶穌的服事若在馬可福音中分為兩個極端的對比，其實門徒在馬可福音的作者所描述中，也是有兩種不同的呈現。

〈門徒的昇起〉：

西門彼得是耶穌開始服事所遇到第一個人，也是所呼召的第一個門徒。西門彼得



在十二位門徒中是居首位的，他常代表門徒們回應耶穌的問話；在幾個重要的場合和事件中（進入葉魯的家、在湖面上、耶穌在山上變貌、客西馬尼園），彼得也跟隨在耶穌的身旁。

雖然彼得是一位加利利湖邊的漁夫，但是他的重要性牽動著所有跟隨耶穌的人們。因此彼得的一舉一動，甚至內心的想法，幾乎是故事脈絡中，門徒的整個縮影。耶穌首先進入西門的家，提昇他的地位，並醫治他的岳母，展現權能。接下來賜給他一個新名字—彼得。然後帶著他到處醫治趕鬼，教導上帝國的真理，一直到馬可福音 8:27-30，彼得宣告耶穌是基督。把門徒的信心與角色，提昇到最高點。

〈門徒的墮落〉：

彼得的宣告耶穌是基督之後，馬上面對耶穌連續三次受難的預言。當耶穌預言祂將要受苦、被棄絕和死亡時，彼得的反應是讓耶穌責備 (*epitimaō*)，甚至罵他是撒旦 (8:33)。彼得的角色從正面有信心轉變成負面逃避的情況。他墮落的情況在馬可福音的作者描述下，一路來到客西馬尼園的打瞌睡，甚至在大祭司的宅邸中，對著差役和女僕三次否認認識耶穌，彼得的墮落達到最高點。

猶大的墮落和背叛是另一個典型的代表。當耶穌向少年的財主提出挑戰，要他變賣所有去救濟窮人時，他最後垂頭離去。耶穌又以撒種的比喻，針對財富的誘惑使人的心被阻礙了。4:19 可是生活的憂慮、財富的誘惑，以及其他各種慾望紛紛而來，窒息了這信息的生機，無法結出果實。門徒猶大就是在錢財方面跌倒了，為了獲取錢財而背叛耶穌，最後也導致自己的滅亡。

敘事洞見：

馬可福音的作者描寫他們應該是支持耶穌這邊，但是他們在這角色上是迷失的。

---- 門徒在故事中擁有豐富活潑的角色和發言。

---- 故事的開端，他們會思想上帝的事；但是在旅途和在耶路撒冷時，他們卻思想人的事。所以在如此的搖擺中，存有許多的衝突。





## 四、婦女的跟隨

門徒們跟隨耶穌，在馬可福音裡面是一個非常清楚又具體的團體，他們都有被提到名字，常有他們的發言，而且都是男性。但在福音書中另有一個跟隨耶穌的團體，她們少有名字，幾乎沒有發言，而且是女性，一直到 15:40 才提到她們當中三個人的名字：「還有些婦女從遠處觀看；其中有抹大拉的馬利亞，又有小雅各和約瑟的母親馬利亞，以及撒羅米。」

這個婦女團體在整個福音書中少有發言，但多以行動來呈現她們跟隨耶穌的忠心。以下經文就可看出她們在耶穌被釘十字架，最危險和痛苦時，她們是如何忠心到底。

15:41 「耶穌在加利利的時候她們就跟隨他，服事他。還有其他好些婦女是跟耶穌一起來耶路撒冷的。」

15:47 「抹大拉的馬利亞和約瑟的母親馬利亞都守著看安放耶穌的地方。」

16:1 「安息日一過，抹大拉的馬利亞、雅各的母親馬利亞，和撒羅米買了香料，要去抹耶穌的身體。」

服事 (*diakoneo*) 這個動詞在馬可福音中被使用了五次，1:13 提到耶穌在曠野有天使來服事祂。另外有兩處的經文說到西門的岳母和一群婦女在加利利服事耶穌

1:30 西門的岳母正害熱病躺著，就有人告訴耶穌。

1:31 耶穌進前拉著她的手，扶她起來，熱就退了，她就服事他們。

15:41 就是耶穌在加利利的時候，跟隨他、服事他的那些人，還有同耶穌上耶路撒冷的好些婦女在那裏觀看。

最後兩次提到服事是在 10:45 中，雅各和約翰兩兄弟要求能在耶穌得榮耀時，分別坐在祂的左右邊。耶穌說：「因為人子來，並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

### 敘事洞見：

在馬可福音的作者的描述下，人子的服事已經成為一個重要的典範，但是這些男



性的門徒們卻無法接受耶穌所展現的角色，他們仍然充滿居首位，讓人服事的認知。可是在另外的婦女團體，她們是社會上的弱勢者，甚至是邊緣人，所以她們能夠去面對十架的羞辱，耶穌死亡的不幸，因為她們曾被排擠、受苦過。所以當她們被耶穌接納和醫治後，她們也學習耶穌去擁抱被棄絕的耶穌，呈現出真正門徒的精神與行動。這樣的對比，使得身為門徒的男人們應該羞愧不已。

雖然在故事中，他們僅有短暫地出現並且她們大多數都是無名者，但是卻扮演一個重要的角色，他們示範出如同被耶穌宣告的上帝國的價值。

---- 她們被正面介紹到耶穌的面前，去要求祂一些事或為祂作一些事。

---- 她們是“平淡”的角色；她們有一些前後一貫的特點：信心、服事的意願、輕視個人的地位或權力。

[1] 信心 ---- 敘利非尼基的婦女（7:28）

[2] 作最小 ---- 窮寡婦奉獻所有養生的（12:44）

[3] 成為僕人 ---- 一位婦女用價值一年工價的香油膏抹耶穌。婦人到墳墓，要膏抹耶穌

[4] 作門徒的對比：展現真正上帝國的偉大、價值與服事

---- 她們的信心 對照 門徒的信心

---- 作最微小的、放棄自我 對照 門徒的爭論誰為大

## 結論：

美國著名的女性講道者 Barbara Brown Taylor 給學習敘事講道的同工一個非常精關的建議：

講道其實並不難，就去創造你的生活，讓你的生活更加充實，並且常加以注意觀察。而且相信你的生活無論如何的扭曲和翻轉，仍然是在上帝的掌管中。所以要勇敢地說出不像宗教故事的故事；使用不屬於教會語言的語言。去閱讀小說，去上一些突破障礙的課程，讓自己更活潑，以致於自己成為一





篇豐富生命「活的講章」。因此，無論你說什麼，將是值得去聆聽的！<sup>11</sup>

當我們分析自己的講道是屬於哪一種的詮釋型態？或者是它的結構如何？在最後，我們會發現其實講道是脫不了與芸芸眾生的生活相關。所以我們講道者必須學習用敘事的方式，讓講道更活生生的展現出來。這不是賣弄感性，而是幫助聽眾也能用第一人稱與上帝相遇！當有限的我們與神聖的上帝相遇時，又是一段精采無比的敘事故事。

---

<sup>11</sup> Taped conversation held with Barbara Brown Taylor in 1997 at the College of Preachers, Washington, D.C.



